湖北省医学会

鄂医学〔2025〕114号

关于召开湖北省医学会精神医学分会 2025 年学术年会通知

各市(州)医学会,各有关单位:

为推动精神医学学术领域交流,进一步提升精神医学与临床应用的发展,促进精神心理疾病干预与治疗技术的进步,湖北省医学会定于2025年12月11~13日在武汉召开"湖北省医学会精神医学分会2025年学术年会"。本次会议由湖北省医学会主办、湖北省医学会精神医学分会承办、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协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**会议内容**:本次会议将邀请国内著名精神科专家,讲授精神专科诊疗、康复及科研学术方面的前沿进展,讨论临床相关热点问题。(会议日程另行通知)。
- 二、参会对象:①湖北省医学会精神医学分会全体委员(12月11日19:00召开全体委员会);②从事精神卫生的医护人员、康复师、心理治疗师、心理咨询师、社会工作者等相关人员;③全省精神科医师转岗学员。请各位委员准时参会,并积极组织本地区、本单位相关人员赴会交流。根据学会相关规定,委员两次无故不参加学会组织的学术活动,将取消其委员资格。按规定精神医学分会正、副主委单位6人以上报到,常委单位4人以上报到,委员单位地区3人以上报到。委员请假须凭单位盖章请假条方能有效。
 - 三、报到时间: 2025 年 12 月 11 日 14:00~20:00 报到地点: 武汉桃花岭大酒店(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293 号)

四、报名方式及其他

- (一)会议经费:学术交流费 600 元/人;住宿标准: 215-380 元/人/天。有订房需求的参会代表请于 12 月 8 日前联系酒店汤经理预定房间(电话: 15527239332)。参会代表交通及住宿费自理,回原单位报销。
- (二)报名缴费方式:本次会议通过线上注册缴费方式报名, 扫描下方会议二维码(支持微信、支付宝,如需使用公务卡可绑 定后支付)。
- (三)继教学分:本次会议属湖北省学术会议类培训项目, 参照省级继教项目管理规定并授予省级 I 类学分。

(四)联系人: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姚丽华 13554194230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谭华威 13163377269湖北省医学会 汪雪琴 13886089166



注册报名二维码



主题词:精神医学分会 学术年会 通知

抄 送:湖北省医学会精神医学分会全体委员